

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6-009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海泰精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海泰精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泰精华”）计划自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12 月 4 日至 2026 年 3 月 3 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959,75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98%）。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658,6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317,3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0%）。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海泰精华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至 2026 年 1 月 5 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 1,30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

近日，公司收到海泰精华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 2026 年 3 月 3 日，海泰精华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本次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628,7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7%。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杭州海泰 精华创业 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12月4日 -2026年1月6日	59.00	658,668	1.00%
	大宗交易	2026年1月5日 -2026年2月10日	56.79	970,100	1.47%
	合计	-	-	1,628,768	2.47%

海泰精华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减持期间内，减持价格区间为 53.07 元/股至 70.54 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杭州海泰 精华创业 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8,500,000	12.90%	6,871,232	10.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71,973	7.40%	3,243,205	4.92%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28,027	5.51%	3,628,027	5.51%

注：本公告中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形。

2、本次减持计划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意向、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海泰精华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最低减持价格承诺：如果本单位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价格为 46.81 元/股，2022-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

海泰精华在承诺期限内的最低减持价格由 46.81 元/股调整为 43.09 元/股。

本次股份减持价格高于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不存在违反最低减持价格承诺的情形。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 1、海泰精华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5 日